

韓國擬藉由推動著作權認證制度,解決著作權海外交易難題



韓國文化體育觀光部(Ministry of Culture, Sports and Tourism, MCST)為推動著作權認證制度,依其著作權法第56條及施行令第36條第7項 規定,指定韓國著作權委員會(Korea Copyright Commission)作為著作權認證業務之負責機關,期達到維護著作權海外交易秩序及提升交易雙 方之信賴度之目標。

所謂「著作權認證」,是指任何人欲證明自己為合法享有權利者,可透過具有公信力之第三方機關確認權利關係,並取得認證書後,藉以證明 自己是權利人或被授權人。今年係以輸出海外市場(中國等)之音樂、電影、電視劇等內容為第一階段著作權認證對象,並提供免手續費之優惠服 務。欲進行著作權認證之申請人(如著作權人、受讓著作權或取得授權之個人或企業等),應提出認證申請書和客觀上可確認其本身擁有權利事實 之證明資料(如權利變動或授權相關契約等),向韓國著作權委員會申請,該委員會須於15天內進行審查,確認權利後即發予申請人認證書。

韓國著作權委員會相關人士表示,韓國著作權委員會此次被指定為著作權認證機關之目的,係因韓流文化擴散,帶動韓國內容產業進入國際市 場,然針對海外著作權交易,權利歸屬狀態不清楚常成為雙方甚至包括第三方的爭執點,故擬透過推動著作權認證制度,克服外國人利用韓國著作 過程中,難以分辨權利人真偽或找不到權利人之困境。透過韓國政府機關確認著作之權利關係所給予具公信力之認證書,確保著作權交易秩序之穩 定與信賴。

韓國著作權認證制度目的在於:協助韓國企業得以在海外順利進行著作權交易,以活絡著作權交易流通。反觀我國並無著作權相關認證制度, 加上著作權並非採登記對抗主義,為降低海外著作權交易可能衍生之紛爭,未來或可借鏡韓國作法,推動一套符合我國產業環境之著作權認證機 制。

相關連結

№ 聯合新聞

NOCUT NEWS

2 韓國文化體育觀光部

曾文怡 編譯整理

上稿時間: 2012年02月

資料來源:

韓國文化體育觀光部,2012年01月11日,http://www.mcst.go.kr/web/notifyCourt/mctNews/mctNewsView.jsp?pSeq=1831,最後瀏覽日:2011年01月31日 NOCUT NEWS, 2012年01月11日, http://www.nocutnews.co.kr/Show.asp?IDX=2028634, 最後瀏覽日: 2012年01月30日

聯合新聞, 2012年01月11日, http://news.naver.com/main/read.nhn?mode=LPOD&mid=etc&oid=001&aid=0005462093, 最後瀏覽日: 2012年02月01日

